



秦硕：公平正义与“舐犊之情”同在



□ 本报记者 张雪泓 文/图
□ 本报通讯员 李欣

曾经，独立办案刚满5年的秦硕就办结过备受关注的热点大案，2012年，在刑事审判领域深耕多年的秦硕从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调至少年法庭，从此有了解不开的“少年情结”。从那时起，“最大限度挽救失足少年”成为她的工作重心，她用爱心引导歧途少年走上正道，与“黑手”争夺本属于孩子的阳光。

少年审判没那么简单

想当年，秦硕认为未成年人案件大多简单，“缺少技术含量”，但是当真正接触到走在法律边缘的孩子们，她的看法完全改变了。

秦硕翻阅了少年法庭近年来的各类判决书，看到抢劫罪、强奸罪在法定刑以下量刑，甚至判处缓刑，秦硕不仅没能很好地适应，反而感到不解：同是刑事案件，为什么差距那么大，就是因为“年龄小”？

困惑中，秦硕接手了第一起少年案件。一名高三学生为了向父母证明自己不好好学习也有能力活着，实施了抢劫。那是一个眼神干净得看不出一点杂质的孩子，完全颠覆了秦硕多年来对抢劫犯的认知。

开庭时没有剑拔弩张，家长、老师甚至被害人都在求情。“按我之前的思维，抢劫这种严重的暴力犯罪是不可能判缓刑的，但这次，我想我应该换换思路了。”少年审判，并不像我之前想的就是孩子间小打小闹那么简单。”

后来，那个孩子被判了缓刑，并在一年后以优异的成绩考上大学。涉少案件往往做不到“案结事了”，孩子和父母都希望能和法官继续保持联系。案子宣判后进入了跟踪帮教阶段，经过7年多的跟踪帮教，如今，孩子与父母的关系已经得到修复，并成功回归社会。

也是从这个案子起，秦硕开始重新认识少年审判。她说，对待孩子，不能用霹雳手段，而要存慈悲心肠，“除极端个例外，绝大部分孩子的善念只是一念之差，只要适时拉一把，都能回到正途，我们多年的跟踪回访也证实了这一点。”

“一般的刑事案件就是个犯罪行为给出一个判决结果，要考虑的是一些法定或酌定情节，但少年审判不一样。”谈到两者的区别，秦硕说，少年审判以教育为主，惩罚为辅，所以每起案子都要考虑这个孩子如何教、怎么帮，再去找到一个对他来讲最好的法律结果。

秦硕告诉每一个刑满释放的孩子，如果没有必要，她不会再去找他们。但如果他们有需要，她会以法官之外的任何身份出现在他们身边，尽可能地给他们提供帮助。



图① 秦硕在法庭上。
图② 秦硕和孩子们在一起。
图③ 秦硕(中)对未成年人开展帮教。



结一个案子帮一个孩子

2013年，海淀法院少年法庭开始实行刑事、民事综合审判，少年审判在“帮教中司法”的1.0时代进入2.0时代。2014年，秦硕开始带领少年法庭探索少年审判“首审责任制”，建立法官与涉诉未成年人的一对一管理模式。

每一位少年法官在案件审理过程中都必须详细调查和了解涉案未成年人的情况，主动发现危险点和风险点，并且及时干预、妥善处理，最大限度减少诉讼对未成年人的影响。这项工作试点运行，就是摸着石头过河，但秦硕和同事们就认准一点：这么做对孩子有好处。“事实证明，我们的坚持是正确的。2019年，这项制度正式对外发布，成为常态化工作制度，并获评首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创新案例。”

未成年人的生活相对简单，家与学校两点一线，但在少年法庭，这两个点却并不简单。

2018年，秦硕审理了一起变更抚养权纠纷，父母都坚持要抚养10岁的儿子。由于双方分歧很大，按照法律规定，要对孩子进行专门询问。法庭外，秦硕发现当孩子听到母亲的声音时，表现出超出年龄的冷漠。更让人震惊的是，在单独询问时，这个男孩一提到“妈妈”就会出现生理性呕吐，与母亲在一起时混乱的生活，无休止的指责让他充满了恐惧和失望。秦硕让孩子给妈妈在1到10之间打个分，他说，我给妈妈0分。

2018年，秦硕审理了一起校园侵权案，9岁的小女孩在学校参加舞蹈兴趣班，因为下腰没有控制好，一个屁墩儿坐在了地上。貌似只是小小的失误，后果却非常严重：因脊髓受损，又错过了最佳抢救时机，小女孩腰锥以下终生瘫痪，被鉴定为一级伤残。秦硕请教了舞蹈院校的专家，得到的答案是10岁以下的未成年人，如果不是要在未来从事专业的舞蹈工作，在没有保护措施的情况下，不要进行下腰等专业动作训练。

虽然学校在收到判决后迅速执行了赔偿款，但在秦硕看来，很多问题不是一纸判决就能解决的。“比如这个9岁就全身瘫痪的小女孩，生活不能自理，她妈妈不得不辞职全天候在家照顾她，原本幸福的家庭一下陷入困境，这是赔多少钱都补偿不了的，而我能为她做的，实在是有限。”

还有她曾审理过的名画家教性侵害案、校门口“咸猪手”案等等，这些案子，让秦硕开始重新审视少年审判的作用与意义。“我们不仅要斩断伸向孩子的黑手，还要把我们审理过的案例告诉家长、学校乃至整个社会，通过合理的警示预防，从源头上尽可能减少伤害的发生。”为此，秦硕制定了新的审前预防工作方案——把法官送出去，把孩子请进来，把典型案例转化成普适化的法治课程，针对学生、家长、一线教师、学校管理层等不同群体，进行有侧重的法治教育。

护航成长步履不停歇

“少年法庭每一个案件背后都是一个特殊的孩子，你可以一纸判决让他锒铛入狱，也可以付出心血，帮他重回正途。”秦硕说，自1987年海淀法院少年法庭成立以来，这句话就印在每一名法官的心中。

秦硕的身份一直是多重的，除了是法官，她还是区妇联的兼职副主席，要为海淀区的妇女儿童权益工作建言献策；她还是北大附中、中关村二小等多所中小学的法治副校长，负责在青少年心中种下法治的种子。

为什么要给自己不断加码，将本职工作无限延伸？秦硕的回答是：只要是对未成年人有利的事情，我都要试试。

近年来，海淀法院少年法官的足迹遍布海淀区、朝阳区50余所大中小学及海淀区、石景山区全部幼儿园，惠及万余学生与家庭，开放日的名额也经常供不应求。“有人说，这不是法官该做的工作，确实不是分内工作，但是作为一名少年法官，相比审结一个案子，我们更想帮一个孩子照亮未来。对少年法官来说，‘公平正义’与‘舐犊之情’同在。”秦硕经常发出这样的感慨。

2020年，秦硕作为基层法院代表参与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修改工作。2021年，她作为全国法院唯一代表连线《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解读系列全媒体直播访谈，讲述司法实践中的未成年人保护问题。

如今，海淀法院少年审判已经升级到了3.0版，“2+1+2”防护型少年审判“海淀模式”正式上线，全面开启未成年人保护的立体格局。秦硕说，少年法庭的辉煌历史和努力的当下，给予了自己宝贵的经验，激励自己前行，也令每一位热爱少年审判的法官明理、增信、崇德、力行，实现社会价值和自身价值。

杨立娟：退休不退岗的“法律明白人”



□ 本报记者 罗莎莎
□ 本报通讯员 王锋 唐晓

未见其人先闻其声，《法治日报》记者刚走进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常乐镇司法所“杨大姐工作室”，就听到一阵爽朗的笑声，正是工作室的负责人杨立娟。

2012年5月，杨立娟从海门市麒麟镇人大主席位置上退休，因此前一直从事纠纷调解工作，退休后南通海门区常乐镇司法所聘为人民调解员。因为一直在基层一线处理村民矛盾纠纷，很有自己的一套办法，获悉司法所开展“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后，她便自愿加入其中发挥余热。

“要做就要做好，要让老百姓放心。”杨立娟向记者谈起曾经参与调解的一起案件。文明村有一对老夫妻十多年来一直反映

邻居戴某蓄意破坏其田里农作物，但因没有证据一直无法得到妥善处置。2020年年底，这对老夫妻又发现田里的油菜、蚕豆等作物被损毁，报警后依然未找到戴某作案的证据，遂找到杨立娟，要她主持公道。

“由于没有监控，很难找到确切证据，我就找了派出所处民警，请他们前往事发地调查，一方面是对当事人诉求的回应，另一方面也是对作案人的震慑。”杨立娟告诉记者，通过这种方式，不仅让老夫妻深受感动，也让戴某主动站出来承认错误，双方握手言和。

成立于2017年的“杨大姐工作室”，原本只有杨立娟一人，现已发展成为拥有退休党员、在职干部等近50人。

作为“法律明白人”，杨立娟依托“杨大姐工作室”，通过跟老百姓“说句心里话”和“调解+志愿服务”“调解+心理咨询”“调解+法

律顾问”等模式，拉近与群众的距离，化解矛盾纠纷。工作室成立以来，先后参与调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630多起，重大矛盾纠纷、复杂疑难矛盾120余起，调处率100%，调处成功率达99%以上。

“杨大姐充分利用自己‘法律明白人’的身份，不断推广壮大队伍成员数量。”常乐司法所所长陆文婷告诉记者，“杨大姐工作室”如今已在全镇25个村居同步建立分站点，将村里有一定法律知识、退休党员、退休教师吸纳到“法律明白人”队伍中来，发挥党员、干部、退休教师、退伍军人、新乡贤等群体的积极带头作用，以结对子的方式手把手对每名村居“法律明白人”进行传帮带。

据介绍，依托法律援助工作室、各村调解室等场所，由杨立娟不定期开设法律讲堂进行经验推广，或者跟随杨立娟现场学习，通过多种形式培养具有一定法律素养的骨干“法律明白人”队伍，通过骨干“法律明白人”带动每家每户学用法守法，让法治精神融入千家万户。截至目前，常乐镇“法律明白人”队伍不断发展壮大。全镇共培养“法律明白人”123人，其中骨干“法律明白人”23人。

杨立娟带领着工作室成员在化解矛盾纠纷的同时还兼顾宣传法律。记者在采访中获悉，常乐镇作为张謇故里，在初建特色小镇之时，群众对于土地权属、户口迁进迁出等多种政策性不甚了解，杨立娟带着志愿者，印发宣传小册子走上街头一本本发放，利用“薪火大讲堂”进村入户通俗易懂的方式讲解贴近百姓生活的法律知识，为特色小镇建设提供了法治保障。

由于调解矛盾常常需要下基层，结束时间也不定，加班成了家常便饭，有时候中午赶不回食堂吃饭，或者赶回来了，饭菜也都凉了。已年过六旬的杨立娟却从未抱怨。

在杨立娟的办公桌上有本厚厚的调解记录本，里面密密麻麻记载了她调解的各类纠纷的经过与结果。“我时还要翻一翻，案件调解进展到哪里，哪个当事人需要回访，哪些案件比较典型，都要再行梳理，做事就要做实做好。”杨立娟笑着说。

“有这样敬业的‘法律明白人’，是海门法治工作的幸事，她在用心做事，用情做事，用法做事，希望带动更多的法律明白人，投身海门法治事业，为法治海门建设添砖加瓦。”海门区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高志雄说。

图为杨立娟(左三)正在接待来访群众。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供图

「警蓝大白」活跃在西安疫情防控一线

□ 本报记者 孙立昊 文/图
□ 本报通讯员 王斌 王小鹏

西安市高新区水晶国际小区近日来了一位“警蓝大白”，他叫王力，除了负责小区疫情管控、核酸检测秩序维持、生活物资发放外，他还“兼职”小区车辆管控协助、业主矛盾纠纷化解，保洁消杀等工作。

2021年12月底，陕西省公安厅组织行机关300名民警组成抗击疫情党员先锋队，经过相关部门疫情防控专业技术培训后，分批下沉西安市疫情防控点，日夜奋战抗疫最前沿。暖心的工作让小区秩序井然，更让社区群众内心充满了温暖。

王力作为党员先锋队第六组队员，承担着水晶国际小区3个执勤点的疫情防控任务。这是一个中风险区，疫情防控的压力非常大。到达新的工作岗位后，王力采取“电话联系+上门服务+微信沟通”的方式，很快便摸清了小区情况。

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王力更多地在思考如何为大家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为此，他一方面与社区民警深入交流，详细了解民生保障行业目前运营状况及联系方式，另一方面积极走访社区、物业工作人员了解小区住户情况，尤其对老、弱、病、残、孕、幼、独居住户等特殊群体，想方设法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

一大早，小区独居住户王大妈长期服用的药眼看就要吃完了，因为小区管控不能出去买药，这可急坏了她。得知这一情况，王力马上打电话稳定王大妈的情绪，并迅速联系附近超市、药店工作人员，为她购买了蔬菜和药品送货上门。当王大妈看到送来的蔬菜、药品时，感动得热泪盈眶。

无独有偶，小区住户高某家中天然气停供，王力积极与天然气公司联系，帮助解决了供气问题，事后高某专门给王力发来短信表示感谢。

一件件小事的累积，让王力迅速赢得了小区居民和工作人员的信任与认可，居民们有的为他端来热气腾腾的饺子，有的发来短信向他致谢，小区住户刘佳还特意向王力单位写去一封饱含深情的感谢信，表示自己要以这些公安民警为榜样，为疫情防控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在抗击疫情党员先锋队中，有一名90后女民警侯林，她在陕西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第二分局工作，是抗击疫情党员先锋队第四组队员。她分到了新华社区储运家属院小区，成为一名社区民警，负责小区的防疫安全、封闭管理工作，并维持核酸检测秩序。

“40多户，120余人，无确诊人员和密切接触者，租户居多，都是老房子。”这是门卫李大爷第一天见面时对侯林说的话。她仔细地翻阅每天进出人员登记簿，详细向社区工作人员询问小区居民生活物资够不够，有什么困难没有。

“李大爷，你怎么不戴防护手套呢？”一天她突然望向门卫李大爷的双手，同时下意识地看了看自己佩戴手套的手。

“没有手套了，之前发的用完了，后来就没有了。”

“这样不戴手套是有风险的，万一接触到感染新冠病毒的东西呢，可了不得。”

第二天一早，侯林就拿着一盒橡胶手套交给李大爷，并看着他戴上手套，紧皱的眉头才舒展开来。

2022年1月2日，侯林在社区执勤点，走在回派出所的路上。突然，街对面有一个人影闪进了她的眼帘。那个老人衣衫褴褛，正躺在地上。侯林的心咯噔一紧，大冷天的，怎么还有人在外面无家可归，也不知道有没有做核酸检测，她赶紧掏出手机，给组长汇报。门卫派出所即出动警力，将流浪者送到了救助站。

两件小事，可以看出侯林的心细如发，温润如玉。

抗击疫情党员先锋队第三组在西安市桃园路派出所辖区执勤。劳动二社区是大型国有企业西电公司的家属院，没有电梯，老年人、残疾人比较多，上下楼不方便。社区和物业防护器材都很缺乏，民警刘华侃利用防护装备齐全的优势，担任了义务送菜员，给下楼不方便的老人义务送菜。

社区里一对老夫妻要购买胰岛素，必须去定点药店，而且手续复杂。刘华侃及时联系社区工作人员，为老人开具了购药证明，老人第二天顺利买到了药物，解了燃眉之急。

一天，一位年轻妇女哭着找到刘华侃，说她要去看丈夫，能不能让她离开西安。原来她的丈夫在上海工作，突发脑溢血住进了医院，一直在ICU病房，她六神无主，不知道找谁。刘华侃一边安慰，一边帮助她到街道和区政府办理离开西安的手续。

侯王力、侯林、刘华侃这样奋战在西安市各疫情防控一线的“警蓝大白”故事还有很多，他们既能处理急难险重问题，更多的是为居民解决繁杂琐事，保证了在隔离期间群众的生活必须和紧急需求，用爱心、细心和耐心服务群众，把党和政府的防疫政策落到实处，赢得了群众对防疫工作的支持，有效保证了疫情期间的社会稳定。



图为王力帮独居老人购买蔬菜。